

## 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學員參訓注意事項

1. 本計畫適用補助對象為年滿十五歲至二十九歲之本國籍待業青年。本計畫訓練對象年齡之計算，依其參加訓練之開訓日為基準日。
2. 參加本計畫指定訓練課程之青年，以失業者為限；其訓練期間不得具勞工保險(不含訓字保)、就業保險身分，或為營利事業登記負責人或日間在學學生；參加職業工會、農會或漁會勞工保險被保險人之失業者須填具參訓資格切結書。
3. 青年參加本署、分署及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依失業者職業訓練實施基準辦理之職前訓練(以下簡稱職前訓練)者，於結訓後一百八十日內，不得參加本計畫指定訓練課程。
4. 青年參加指定訓練課程，應依下列規定申請辦理：
  - (1) 成為台灣就業通網站會員。
  - (2) 於台灣就業通網站本計畫專區完成「我喜歡做的事」職涯興趣探索測驗。
  - (3) 於台灣就業通網站本計畫專區下載或列印「報名及參訓資格切結書」，並交予訓練單位。
  - (4) 依訓練單位規定參加甄試及參訓。
  - (5) 與訓練單位簽訂訓練契約。
  - (6) 遵循訓練單位管理及請假規定。
  - (7) 備妥身分證明文件，配合分署之不預告訪視。
  - (8) 青年未依前項第一款至第四款規定事項辦理者，分署不予核定青年參加本計畫。
  - (9) 青年參加指定訓練課程，以一次為限。
5. 青年參加指定訓練課程，參訓時數應達總課程時數三分之二以上。
6. 青年參加指定訓練課程，於結訓後一百八十日內，不得參加職前訓練及青年就業旗艦訓練計畫。
7. 青年有規避、妨礙或拒絕本署、分署訪視、電話抽查、郵寄問卷或相關資料之查對，經限期改善，屆期末改善者，一年內不得參加職前訓練(不得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自該處分送達日起算)。
8. 青年參加指定訓練課程，參訓時數未達計畫第十點規定者，一年內不得參加職前訓練。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在此限：
  - (1) 罹患重大傷病或傳染病，需長期治療或隔離。
  - (2) 因家庭發生不可抗力之災變等重大事故，而無法繼續受訓並提列相關事實證明。
  - (3) 因懷孕或流產經醫師診斷需休養。前項不得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自青年離訓、退訓或結訓日起算。
9. 青年參加指定訓練課程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分署應撤銷或廢止其參加本計畫資格，不再受理其申請：
  - (1) 以詐欺或其他不正當之方法申請補助或申請資料有虛偽、隱匿等不實情事。
  - (2) 於本計畫期間已領取本署、分署或其他政府機關相同性質之補助。
  - (3) 其他違反本計畫規定，經限期改善，屆期末改善。青年經依前項第一款或第二款規定處分者，於該處分送達日起二年內不得參加職前訓練。  
青年經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處分者，於該處分送達日起一年內不得參加職前訓練。
10. 青年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分署應不予核發學習獎勵金之全部或一部；已發給者，經撤銷或廢止原核定處分後，應以書面行政處分限期命其返還：
  - (1) 不實申領。
  - (2) 以同一事由已領取政府機關其他相同性質之補助或獎助。
  - (3) 訓練期間中途離訓或遭訓練單位退訓。
  - (4) 訓練期間未到課之時數達全期訓練總時數百分之十以上。
  - (5) 規避、妨礙或拒絕分署查對。
  - (6) 其他違反本要點之規定。因不實申領學習獎勵金致撤銷原核定處分者，不得再發給學習獎勵金。

# 新尖兵計畫-存摺上傳步驟

※一定要本人的戶名，而且最好是郵局的帳號※

課程查詢 | 申請報名 | 計畫說明及QA | 申請流程圖解 | 請款領據下載

目前位置：首頁 / 申請報名

序號	課程分類	訓練課程	訓練單位	上課地點	訓練起迄日	課程狀態	補助狀態	功能
1	數位資訊	跨域Java軟體工程師就業養成班 (Oracle+AWS)		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	109/07/29	待審核	待審核	線上簽名 更新存摺號碼 離線作業

選擇更新存摺號碼

### 更新存摺號碼

目前位置：首頁 / 申請報名 / 更新存摺帳號

更新存摺帳號

存摺帳號：

存摺影本： logo.png  
檔案容量限制為10MB  
僅能上傳jpg,jpeg,gif,png副檔名

輸入資料後，點選【儲存】

課程查詢 | 申請報名 | 計畫說明及QA | 申請流程圖解 | 請款領據下載

目前位置：首頁 / 申請報名

序號	課程分類	訓練課程	訓練單位	上課地點	訓練起迄日	課程狀態	補助狀態	功能
1	數位資訊	跨域Java軟體工程師就業養成班 (Oracle+AWS)		桃園市中壢區中大	109/07/29	待審核	待審核	線上簽名 更新存摺號碼 離線作業

提示訊息 (按下Esc關閉本視窗) ✓

更新完成!!

確定